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股票代码：600232　注册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小沙镇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Golden Eagle Co.,Ltd.

中文简称：金鹰股份

股票代码：600232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日期：1994 年 9 月 23 日

住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小沙

(二)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公司以制造麻、毛、绢、丝成套纺织机械装备、塑料机械产品为基础产业，并用自制成套设备建成 60,000 锭绢纺和 72,000 锭亚麻纺以及与之配套的织造、染整乃至服装成衣的生产基地。

公司在纺织和机械的相关细分行业中具有行业龙头的地位，是我国国内最大的亚麻纺织企业和丝绸行业中最大的绢纺企业，是我国纺织机械行业中最大的麻纺和绢纺机械设备的生产企业，也是国内唯一形成了绢、麻纺机成套设备制造与纺织工艺实践紧密结合、交融互动的独特专业优势，并结合设备制造、原料种植、麻纺织系列产品开发的亚麻产业链最长的亚麻纺织、纺机企业，在行业中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公司连续多年在全国纺机行业综合经济指标评比中名列前十强，实现利税居全国百家纺机重点骨干企业前三位；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先进集体、“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全国首批“重合同守信用企业”、“中国纺织科学技术贡献奖”、“中国纺织企业文化建设知名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董事长傅国定先生曾被中华全国总工会、国务院授予“全国优秀经营管理者”、“五一劳动奖章”和“全国劳动模范”。

公司绢纺、麻纺机械成套设备技术工艺水平以及绢、麻纺织创新的工艺技术都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处于国内同行领先地位。近年来，公司绢纺、麻纺机械设备市场占有率在 80%以上，基本垄断了国内亚麻纺织专用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的“金鹰麦凯系列麻类纺机国产化项目”被国家外经贸部列入国家机电产品扩大出口专项。D301JY-2 新型自动缫丝机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被国家外经贸部列入出口机电产品研究开发项目。公司纺机、塑机相继出口到法国、俄罗斯、印尼、泰国、印度、巴基斯坦等国家。

公司绢纺产品的品质、生产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居全国领先地位。“金鹰”牌各类绢丝在历年的检验中，一等品占 99%以上，“金鹰”桑蚕绢丝的质量被浙江省技术监督局确认等同采用国际丝绸协会 ISA 标准，公司还受浙江省丝绸科学院委托，负责起草绢丝国家行业标准。

公司目前为全国最大亚麻纺织企业，也是国内唯一形成了具有从原料种植、成套麻纺机械制造、麻纺织品生产的亚麻产业链最长的亚麻纺织企业。亚麻产品锁定在中高支纱及细薄面料等高档品位，“金鹰”亚麻纺织产品被中国麻纺行业协会推荐为中国麻纺知名品牌，被认定为“浙江省著名商标”，而公司的麻纺成套机械装备研发、制造水平已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使公司在行业中更具独特的核心竞争力。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情况

1. 债券发行总额：32,000 万元
2. 票面金额：100 元
3. 债券期限：4 年
4. 债券利率：第一年为1.2%，第二年为1.6%，第三年为2%，第四年为2.5%
5. 付息日期：2007 年至 2010 年每年 11 月 20 日，只有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可转债持有人才享受当年度利息
6. 初始转股价格：6.28 元
7. 转股期：2007年5月20日(含当日)至2010年11月20日(含当日)
8. 可转债担保人：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
9. 债券信用级别：AAA 级
10. 债券资信评估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1.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余额采取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剩余部分由承销团余额包销。
12. 发行对象：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放弃优先认购后的余额部分采取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定，可购买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自然人、法人及证券投资基金等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3.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4. 预计实收募集资金：32,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15. 发行费用概算

根据预计募集资金量，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费用估算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承销费	756
律师费	30
申报会计师费	30
资信评估费	72
上网发行手续费	50
路演推介费	20
合　计	893.2

(四)本次发行中的停牌、复牌及可转债上市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刊登当日上午 9:30 起股票停牌一小时，当日上午 10:30 复牌。可转债发行期内，公司股票在可转债申购当日(T 日)停牌一天，申购次日(T+1 日)上午 9:30 复牌。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可转债在上交所挂牌上市交易。

(五)本次发行日程安排

1. 募集说明书公告日：2006 年 11 月 13 日
2. 发行公告刊登日：2006 年 11 月 13 日
3. 发行日期：2006 年 11 月 20 日
4. 申购日：2006 年 11 月 20 日
5. 资金冻结日期：2006 年 11 月 20 日至 2006 年 11 月 23 日
6. 预计上市日期：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上述日程安排遇不可抗力顺延。

二、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资信评级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和国家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批准，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信用评级机构。

根据中诚信出具的《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评级报告》，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A 级。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是中国工商银行在浙江省境内的一级分行，负责经办中国工商银行在浙江地区的存贷款、结算、担保等具体业务。金鹰股份本期 3.2 亿元可转债由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授权浙江省分行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人向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全体持有人出具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担保函》。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1. 发行人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2. 保荐人(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 分销商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
5. 发行人审计机构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6. 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
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 可转债担保人
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
8. 可转债资信评估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9.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 可转债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 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141,631,880	64.72
2. 内部职工股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41,631,880	64.72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77,220,000	35.2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7,220,000	35.28
三、股份总数	218,851,880	100.00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性质及限售情况
1	浙江金鹰集团有限公司	130,978,687	59.8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	舟山市定海区小沙镇经济开发实业总公司	8,037,636	3.67%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	国际金融－汇丰－MORGAN STANLEY&CO.INTERNATIONAL LIMITED	4,014,751	1.8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	婴福有	3,386,588	1.5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	申银万国－花旗－DEUTSCHE BANKAKTIENGESELLSCHAFT	2,994,235	1.3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	舟山制衣公司	1,751,057	0.8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7	杨思慈	1,419,363	0.6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8	国际金融－汇丰－BILL — MELINDA GATESFOUNDATION	1,413,641	0.6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9	李霞云	1,357,091	0.6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0	毛莉琴	1,269,600	0.5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合计		156,622,649	71.57%	--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简要合并会计报表

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085,504,238.41	1,021,709,616.28	881,077,569.51	675,359,735.92
长期投资合计	12,254,998.95	12,376,203.27	12,579,158.91	9,661,741.22
固定资产合计	640,707,734.84	628,998,593.27	580,992,145.46	376,087,647.1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0,471,881.11	20,552,105.20	22,636,947.65	19,687,383.50
资产总计	1,758,938,853.31	1,683,636,518.02	1,497,285,821.53	1,080,796,507.78
负债合计	827,399,977.10	784,317,069.62	696,341,769.97	427,345,229.67
少数股东权益	70,053,512.04	63,889,171.96	54,342,481.38	35,134,024.18
股东权益合计	861,485,364.17	835,430,276.44	746,601,570.18	618,317,253.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58,938,853.31	1,683,636,518.02	1,497,285,821.53	1,080,796,507.78

简要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上半年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 主营业务收入	660,330,853.04	1,306,889,446.77	1,292,180,620.49	1,055,554,282.80
二 主营业务利润	118,951,461.07	239,300,189.13	279,036,454.98	247,197,468.33
三 营业利润	64,981,417.39	132,007,321.24	188,305,861.11	176,826,482.69
四 利润总额	66,277,151.43	132,080,752.61	190,450,414.88	170,615,583.30
五 净利润	48,566,128.11	105,938,580.30	150,152,212.95	130,938,627.29

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上半年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85,530.61	55,940,012.31	118,531,341.63	184,215,31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0,327.79	-121,394,200.40	-156,835,091.00	-100,168,85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23,680.17	67,128,026.34	101,006,231.73	-40,864,155.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46,436.99	1,057,883.83	62,688,724.40	43,146,638.57

二、主要财务指标

	2006年上半年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流动比率	1.31	1.30	1.34	1.92
速动比率	0.54	0.54	0.61	0.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口径)	44.20	43.65	38.97	32.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94	8.07	8.64	9.23
存货周转率(次)	1.74	1.98	2.36	2.37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15	0.26	0.54	0.8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5	0.005	0.29	0.20
每股净资产(元)	3.94	3.82	3.41	2.83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1.5	1.86	1.61	1.36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2006年上半年(%)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3.81	13.90	28.64	30.33	37.37	40.99	39.98	44.54
营业利润	7.54	7.59	15.80	16.73	25.22	27.66	28.60	31.86
净利润	5.64	5.68	12.68	13.43	20.11	22.06	21.18	23.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5.50	5.54	12.53	13.27	19.54	21.43	21.22	23.64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06年上半年(元 / 股)		2005年(元 / 股)		2004年(元 / 股)		2003年(元 / 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0.554	0.554	1.09	1.09	1.28	1.28	1.13	1.13
营业利润	0.297	0.297	0.60	0.60	0.86	0.86	0.81	0.81
净利润	0.222	0.222	0.48	0.48	0.69	0.6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0.216	0.216	0.48	0.48	0.67	0.67	0.60	0.60

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总资产 175,893.8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08,550.42 万元，占总资产的 61.71%；长期投资 1,225.50 万元，占总资产的 0.70%；固定资产合计 64,070.77 万元，占总资产的 36.43%；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047.19 万元，占总资产的 1.16%，主要项目及变化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应收帐款

本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8,038.83 万元，比期初增加 31.41%，主要原因是公司 2004 年度销售规模扩大，处于信用期内的应收货款相应增加；同时，公司所属子公司浙江金鹰绢纺有限公司自 2004 年 11 月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由此而净增加应收账款 880 万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6,359.98 万元，比期初减少 9.31%，主要系核销非关联方应收账款 234.35 万元所致。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8,999.74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了 16.14%，主要是主营业务较上年同期增加 11.32%，应收款项相应增加所致。从账龄上分析，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88.35%，回收的风险较小。

2、存货

本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为 48,460.55 万元，比期初增长 26.11%，主要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浙江金鹰绢纺有限公司自 2004 年 11 月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由此而净增加存货 4,857 万元，本期新设奇台亚麻制品分公司、张家口纺织分公司、景谷浙江金鹰亚麻有限公司分别净增加存货 806 万元、357 万元和 190 万元，以及公司本部及其他分(子)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相应的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储备相应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存货金额较大，主要是原材料 15,596.41 万元、库存商品 15,813.76 万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为 60,373.17 万元，比期初增长 24.58%，主要系公司 2005 年度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相应的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储备相应增加所致。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余额为 65,026.84 万元，比期初增长 7.71%，主要原因系公司新增的分、子公司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下转 B21 版)

证券代码：600232　证券简称：金鹰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6－021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提示

1、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金鹰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鹰转债”)发行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12 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 3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为每张 100 元，申购价格为每张 100 元。参与本次网上定价配售的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手(10 张)，每 1 手为一个申购买入单位，每一申购买入单位所需资金为 1000 元。

3、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先向股权登记日 2006 年 11 月 17 日(T－1 日)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金鹰股份”股东按比例配售。股东可优先认购的金鹰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所持金鹰股份的股份数乘以 1 元后按 1000 元 / 手转换成手数。

无限售条件的股东可获配的转债合计 77,220 手，不足 1 手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先按照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 1 手的部分，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认购转债加总与无限售条件的股东转债网上可配售总量一致。无限售条件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认购行使优先认购权。认购代码为“704232”，配售名称为“金鹰配债”。

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可获配的转债合计 141,632 手，不足 1 手的采取取整方式确定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有限售条件的股东须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行使优先认购权。

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余额采取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申购代码为“733232”，申购名称为“金鹰发债”。

4、原股东除可以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以参加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

5、本次发行的金鹰转债不设持有期限制。

6、投资者务请注意本公告中有关发行方式、配售 / 发售办法、申购时间、申购对象、申购方式、申购程序、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和次数限制等具体规定。

7、本公告仅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事宜对投资者进行扼要说明，不构成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敬请仔细阅读《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摘要已经刊登在 2006 年 11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相关资料，投资者可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查询。

8、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申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他人违规融资申购。投资者申购并持有金鹰转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9、有关本次发行的其它事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特别指明，以下词语在本发行公告中具有下列定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金鹰股份	指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证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登记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方正证券	指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登记日(T-1 日)	指 2006 年 11 月 17 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申购日(T 日)	指 2006 年 11 月 20 日，指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日，该日也是网下认购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承销团	指以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荐人(主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可转债、转债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鹰转债指发行人本次发行的 3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有限售条件的股东	指金鹰股份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获得流通权但设置了限售条件的金鹰股份的股东。
原股东	指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上证所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优先认购权	指原股东对本次发行具有的每股配售 1 元金鹰转债的优先认购权。
指定时间	指上证所的正常交易时间，即上午九时三十分至十一时三十分，下午一时至三时。
元	指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证券类型：可转换公司债券。

2、发行数量：320,000 手(3,200,000 张)。

3、证券面值：每张 100 元。

4、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每张申购价格为 100 元。

5、债券期限：4 年，2006 年 11 月 20 日——2010 年 11 月 20 日。

6、利率和付息日期：金鹰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票面利率(税前)为：第一年年息 1.2%，第二年年息 1.6%，第三年年息 2%，第四年年息 2.5%。

发行首日(2006 年 11 月 20 日)起每满 12 个月的当日为付息登记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申请转股或已转股的金鹰转债持有人，将无权获得当年及以后年度的利息。

7、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含当日)至债券到期日止的期间为转股期。

8、初始转股价格：6.28 元 / 股，以公布募集说明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之间的高者为基础上浮 0.1%。

9、发行对象：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06 年 11 月 17 日(T－1 日)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金鹰股份”的原股东(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原股东放弃优先认购后的余额部分采取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定，可购买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自然人、法人及证券投资基金等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0、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余额采取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剩余部分由承销团余额包销。

有限售条件的股东须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行使优先认购权。

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认购，认购代码为“704232”，配售名称为“金鹰配债”。

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余额采取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申购代码为“733232”，申购名称为“金鹰发债”。

11、申购时间：

网上、网下申购日期为 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上证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申购时间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12、发行地点：

网上发行地区：全国所有与上证所交易系统联网的证券营业网点。

网下发行地点：网下向有限售条件的股东优先配售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13、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和停盘安排：

时间		事项	停盘安排
11月 13 日(周一)	T-5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路演公告	上午 9:30～10:30 停盘，其后正常交易
11月 15 日(周三)	T-3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11月 17 日(周五)	T-1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11月 20 日(周一)	T	刊登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认购及缴款日；网上申购日及缴款日	正常交易
11月 21 日(周二)	T+1	网上申购确认；网下认购确认；网下认购资金验资	正常交易
11月 22 日(周三)	T+2	对网上申购资金进行验资；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11月 23 日(周四)	T+3	刊登网上中签率公告，根据中签率，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根据中签结果，网上清算交割和债权登记；公告网下配售结果，退还未获获配售的网下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11月 24 日(周五)	T+4	刊登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结果公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解冻未中签的网上申购资金	正常交易

14、本次发行的金鹰转债不设持有期限制。

15、担保人：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的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公司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为 AAA。

17、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18、上市时间：发行人将在本次发行结束后尽快向上证所申请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网上向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优先配售

1、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 2006 年 11 月 17 日(T－1 日)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金鹰股份”除有限售条件的股东之外的原股东。(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具体申购办法请参见第三部分“网下向有限售条件的股东优先配售”)

2、发行数量

无限售条件的股东可优先配售的金鹰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所持金鹰股份的股份数乘以 1 元后按 1000 元 / 手转换成手数，合计为 77,220 手，不足 1 手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先按照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 1 手的部分，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认购转债加总与无限售条件股东转债网上可配售总量一致。

3、重要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6 年 11 月 17 日(T－1 日)。

(2)网上申购时间：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上证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3)缴款日：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配售权。

4、发行方式

(1) 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优先配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认购在交易时间内进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配售权。

(2) 无限售条件的股东可在指定时间内通过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联网的证券营业网点的柜台，以公布的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认购数量，交足认购款进行认购委托。

(3)若无限售条件的股东的有效认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认购量获购金鹰转债；若无限售条件的股东的有效认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该股东证券账户按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配售。

5、认购办法

(1)认购代码为“704232”，认购名称为“金鹰配债”。

(2)认购金鹰配债的认购价格为每张 100 元。

(3)参与本次网上定价配售的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手，每 1 手为一个认购买入单位，每 1 认购单位(即 1 手)所需资金为 1000 元。

(4)认购程序

①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认购量于认购前存入足额的认购资金。

②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认购者开户的与上证所联网的证券营业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③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营业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三、网下向有限售条件的股东优先配售

1、发行对象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金鹰股份”有限售条件的股东。

2、发行数量

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可优先认购的金鹰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所持金鹰股份的股份数乘以 1 元后按 1000 元 / 手转换成手数，合计为 141,632 手，不足 1 手的采取取整方式确定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

3、申购时间

申购日 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接受申购的时间为 9:00—17:00。申购时间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4、发行方式

有限售条件的股东须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行使优先认购权，具体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5、认购规定

(1)缴纳足额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认购量于认购前缴纳足额的认购资金。

(2) 若有效认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认购量获购金鹰转债；若原 A 股股东的有效认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该股东证券账户按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配售。

(3)网下认购的每个有限售条件的股东一经申报不得撤回。

(4)本次网下发行的金鹰转债不设定持有期限制。

6、认购程序

有限售条件的股东欲参与本次优先配售，应在指定申购日 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17:00 前传真下列文件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①《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网下优先认购表》(见附件)各项资料并签章

②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③上海 A 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④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⑤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如有)

⑥认购资金的划款凭证

各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填写的认购表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认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7、缴款程序

(1)办理开户手续

凡认购本次金鹰转债的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上证所的证券账户卡，尚未开户登记的投资者，必须在申购日即 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前(含申购日)办妥上证所的证券账户的开户手续。

(2)缴纳认购资金

①每一参与认购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必须在 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17:00 前缴纳认购资金。认购资金请划至如下收款银行账户(划款时注明股东名称、股东账户号和“金鹰转债认购资金”字样)。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确因银行结算造成的认购资金不能及时到帐的，需确保在 2006 年 11 月 21 日(T＋1 日)12:00 前到帐。未在 T 日 17:00 前划款并提供划款凭证或未在 T＋1 日 12:00 前到帐的认购均视为无效认购。

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账户为：

户 名：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账 号：33061350001002630358 2

②未按规定及时缴纳认购资金的认购视为无效认购。

③会计师事务所将于 2006 年 11 月 21 日(T＋1 日)对网下认购投资者的认购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④认购资金将直接作为认购款。扣除实际的认购金额后，认购资金还有剩余，则多余部分在向有限售条件的股东配售完成后第二个工作日(2006 年 11 月 23 日、T＋3 日)返还。

⑤认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交存于上证所开立的网下认购资金冻结利息专户，按证监发行字[2005]5 号文的规定处理。

(3)获配通知

2006 年 11 月 23 日(T＋3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发行结果公告，该公告刊载的内容包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东优先认购数量、获得配售的网下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及其获配售数量等。无论获得发售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东是否收到个别通知，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其送抵获得发售的通知。

8、清算交割

在 2006 年 11 月 24 日(T＋4)，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将网下有限售条件的股东认购款、网上原股东优先配售的认购款和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认购款汇总，按照承销协议扣除承销费用后划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9、律师见证

本次网下向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发售的过程由律师事务所到场见证，并对发售过程是否按照本公告进行出具见证意见。

四、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

1、发行对象

在上证所开立证券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原股东除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作为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参加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

2、发行数量

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数量为原股东放弃优先认购后的余额。

3、申购时间

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上证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4、发行方式

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联网的证券营业网点的柜台，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和符合本方案规定的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的有效申购总量和申购户数，确定申购者和申购的金鹰转债手数，确定的方法：

(1)当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上网发行数量时，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量认购金鹰转债。

(2)当有效申购总量大于上网发行数量时，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主机自动按每 1 手确定一个申购号，连续排号，而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每一个中签号码可以认购 1 手金鹰转债。

5、申购办法

(1)申购代码为“733232”，申购名称为“金鹰发债”。

(2)申购价格为每张 100 元。

(3)参与本次网上定价配售的每个账户最小申购单位为 1 手，每 1 手为一个申购买入单位，每 1 申购单位(即 1 手)所需资金为 1000 元。

(4)每个账户只可申购一次，一经申报不得撤单；同一股票账户的多次申购，除首次申购外，其余申购无效；资金不实的申购亦为无效申购。

(5)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 32 万手；证券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申购并持有金鹰转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手续

凡申购本次金鹰转债的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上证所的证券账户卡，尚未开户登记的投资者，必须在申购日即 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前(含申购日)办妥上证所的证券账户的开户手续。

(2)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已开立资金账户但没有存入足够资金的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申购量于申购前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尚未开立资金账户的投资者，须于申购前到上证所联网的证券营业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申购数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3)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的方式相同。

①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证所联网的证券营业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②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营业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③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同一股票账户不得在几个证券营业网点多次申购。

7、缴款及发售

(1)申购确认

申购日 2006 年 11 月 20 日(T 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2006 年 11 月 21 日(T+1 日)由各证券营业部将申购资金划至其在登记公司开立的清算备付金账户内。确因银行结算制度而造成申购资金不能及时入帐的必须在该日提供中国人民银行电子联行系统汇划的划款凭证，并确保 2006 年 11 月 22 日(T+2 日)上午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前申购资金入帐。

2006 年 11 月 22 日(T+2 日)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会计师事务所、登记公司对申购资金进行验资，并由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上证所根据实际资金到帐情况确认有效申购，并对有效申购进行配号，每 1 手配一个申购号，按顺序排号，并将配号结果送至各个证券营业网点。无效申购，不予配号。

(2)公布发行结果与中签率

2006 年 11 月 23 日(T+3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公布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

(3)摇号与抽签

当有效申购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时，采取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发售结果。根据中签率，在公证部门监督下，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共同组织摇号抽签。

(4)确认认购可转债数量

2006 年 11 月 24 日(T+4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公告摇号中签结果，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数量。每一中签号码认购 1 手。

8、清算与交割

(1)2006 年 11 月 21 日(T+1 日)至 2006 年 11 月 23 日(T+3 日)所有投资者申购资金被冻结在指定银行的申购资金专户内，冻结